

最新流动人口总结 流动人口计生工作总结 (模板5篇)

总结是在一段时间内对学习和工作生活等表现加以总结和概括的一种书面材料，它可以促使我们思考，我想我们需要写一份总结了。总结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总结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流动人口总结篇一

依托流动人口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整合政府资源，加强信息交流，在政府层面上强化管理效能。

(一) 建立工作协调制度

县流动人口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每季度组织成员单位召开一次协调会，对流动人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通报和协商，研究解决问题的途径和办法。

(二) 建立信息通报制度

认真做好流出人口信息反馈和流入人口个案信息提交工作。公安、卫生、工商、交通、工商等部门每月将上月流动人口信息向人口计生部门通报后，人口计生部门汇总录入。

(三) 建立联合督查制度

每半年由县目标办牵头，组织计生、公安、工商、卫生、交通、住建等部门成立联合督查组，对集贸市场、企业等流动人口聚集地方进行督查，加强出租房屋管理，彻底澄清流入人口底数，及时纳入管理。

（四）建立管理服务评估制度

每半年对各乡镇、部门流动人口计划生育职责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下发通报，解决问题，年终进行考核，兑现奖惩。

流动人口总结篇二

20__年我社区大力开展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在湖熟街道计生办的正确指导下，结合社区工作实际，狠抓流动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工作现将工作总结如下：

一、网格化管理，筑牢服务根基

龙都社区现有流动人口303人，其中流入人口299人，育龄妇女127人，已婚育龄妇女107人，流出人口4人，已婚育龄妇女2人。

按照“任务相当、方便管理、界定清晰、责任明确”的实际情况，加强服务网络建设，社区计生专干每季度对公安新增流动人员上门进行核对，确保信息准确并及时录入流动人口信息平台，对网格内的各类管理对象底子清、情况明、信息全。

二、立体化联动，实现综合治理

加强与公安部门的协作，严格落实《流动人口婚育证明》查验制度，每月一小查，每季一大查，并登记建档。按照“谁用工谁负责，谁受益谁管理”的原则，要求建设施工单位先查验婚育证明，后签订劳动合同。社区与流入已婚育龄妇女签定计划生育实施合同；与房屋出租户签订房屋出租综合管理责任保证书；社区与驻区单位签订计划生育管理双向服务协议书，进一步稳定低生育水平，为广大流动育龄群众提供计划生育优质服务。

三、均等化服务，生育生活零差别

将流动人口纳入社区服务体系，做到了流动人口与常住人口计生同宣传、同服务、同管理。对新婚流动人口提供个性化新婚咨询服务；对即将怀孕的流动妇女提供优生、优育、优教服务；对流动老年人群提供心理关怀、生活扶持；对已婚流动育龄妇女提供免费技术服务（三、九月份为流入已婚育龄妇女进行b超、访视服务达102人/次。）

四、做好返乡流动人口服务工作

对返乡流动人口及时进行走访，进一步完善档案信息，对未建档人员及时纳入管理，掌握第一手的流动人口信息资料，为返乡服务对象开展一次免费b超、尿检服务，为检查中发现疾病的育龄妇女免费提供技术服务和咨询指导，实行动态跟进服务，提高社区流动人口数据库质量。

20__年我社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离上级的要求还有差距，有一些困难有待解决，总之，社区流动人口管理工作任重而道远，尽管困难再大，我们社区全体人员都有信心、有决心把流动人口管理工作做得更好。

流动人口总结篇三

第一条为加强流动人口管理，维护我省社会秩序，促进经济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本条例所称流动人口，是指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到其他地区暂住的人员。

出差、探亲、访友、旅游、就医人员不适用本条例。

第三条流动人口管理实行宏观控制、综合治理的方针和属地

管理、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

第四条鼓励农业综合开发和發展乡镇企业，加快小城镇建设，就地消化和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

第五条建立健全以户口管理为基础、治安管理为重点、劳动管理为纽带、其他管理相配套的管理机制和流动人口的管理、教育、服务体系。

第六条本条例由各级人民政府组织实施。公安、劳动、工商、计划生育、民政、卫生、建设、农业、交通等部门应按照各自的职责，分工负责，相互配合，共同做好流动人口的管理工作。

第七条流动人口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第二章管理

第八条流动人口在离开常住户口所在地之前，必须在当地办理有关手续：

（二）跨县（含县级市、区，不含本城市市区，下同）务工或者从事经营活动的，到劳动部门办理《外出人员就业登记卡》。

第九条流动人口到达暂住地后，应按照公安机关的规定申领《暂住证》，申报暂住户口登记或者旅客登记。

第十条流动人口中育龄人员在申领《暂住证》之前，应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证明》到暂住地计划生育部门办理《计划生育查验证明》。

第十一条流动人口中跨县务工或者从事经营活动的人员应在

到达暂住地15日内，持《外出人员就业登记卡》和《暂住证》，育龄人员还应持《计划生育查验证明》，到暂住地劳动部门领取《辽宁省外来人员就业证》，并到劳动部门指定的职业介绍机构登记。

成建制来暂住地独立承包建筑工程或者为工程提供劳务的，应按规定到暂住地有关部门办理手续。

第十二条流动人口从事医疗活动，必须经暂住地市卫生部门批准。

第十三条流动人口从事经营活动，必须按有关规定到暂住地工商部门申领营业执照。取得营业执照后必须依法经营。

第十四条流动人口中适龄儿童，必须按规定接受预防接种。

第十五条单位或者个人雇用流动人口务工，必须到劳动部门或者其指定的职业介绍机构雇工登记，办理有关手续，并与被雇用者依法签订劳动合同。

雇用流动人口务工集体食宿的，用工单位或者雇主必须向当地卫生部门报告并接受卫生监督检查。

第十六条单位或者个人向流动人口出租房屋，必须遵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严禁擅自出租。

第十七条雇用流动人口或者出租房屋给流动人口的单位或者个人，有责任监督流动人口的治安、计划生育情况，发现问题应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第十八条对无合法证件、无固定住所、无正当经济来源的流动人口，公安部门配合民政部门予以收容遣送。

第三章流动人口管理费

第十九条流动人口中跨县务工或者从事经营活动的人员应缴纳流动人口管理费。

缴纳流动人口管理费后，不再缴纳城市人口增容费。但暂住地常住户口居民按规定缴纳的费用，流动人口也应缴纳。

第二十条流动人口管理费的征收、使用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另行制定。

第四章罚则

第二十一条违反本条例的，由公安机关按下列规定处罚：

（一）不按规定申报暂住登记或者申领《暂住证》经通知仍不申报或者申领的，处50元罚款，限期补办；逾期仍不补办的，责令限期离开暂住地。

（二）骗取、冒领、转借、转让、买卖、伪造、变造《暂住证》的，收缴《暂住证》，处500元以下罚款，行为人有违法所得的，除没收违法所得外，处违法所得一至三倍的罚款；是流动人口的，还应责令限期离开暂住地。

第二十二条违反本条例的，由有关部门按下列规定处罚：

（一）单位或者个体工商户雇用流动人口未到劳动部门或者其指定的职业介绍机构办理有关手续的，劳动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并按每雇用1人处1000元以下罚款。

（二）雇用流动人口务工集体食宿未向卫生部门报告的，卫生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并处1000元以下罚款。

（三）雇用流动人口或者出租房屋给流动人口，发现流动人口有治安、计划生育问题未向有关部门报告的，由公安、计划生育部门处200元至1000元罚款。

第二十三条流动人口不按规定缴纳流动人口管理费的，由县（市、区）人民政府责令其限期补交，并处以应交款额2至5倍的罚款；逾期不交的，责令其离开暂住地。

第二十四条本条例没有规定处罚的行为，法律法规已处罚规定的，由有处罚权的部门依法处罚。

第二十五条执行本条例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必须忠于职守、公正廉洁。滥用职权、徇私舞弊、弄虚作假的，对直接责任人和单位负责人予以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章附则

第二十六条本条例应用中的具体问题由省人民政府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本条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流动人口总结篇四

我们老边街道办事处宁园社区坚持从实际出发，以创建“流动人口示范之家”为主线，以优质服务为突破口，大胆探索流动人口工作新机制，构建起了“常住居民与流动人口同管理、同服务，以亲情服务促管理，以关怀关爱强服务”的流动人口温馨之“家”。变被动管理为主动服务，强化基础管理、狠抓措施落实，探索出了流动人口计生管理新路子，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水平得到了提升。

基本情况

一、强化领导，提高认识

牢固树立流动人口“属地化管理，市民化服务”意识，始终把流动人口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成立流动人口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体系，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其他部门配合抓，计生专干具体抓，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制定了信息登记、清理清查、合同管理等内容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管理制度。设立专人从事流动人口管理工作，成立了流动人口办公室，建成了集办公室、图书阅览室等为一体的“流动人口之家”。社区与流入育龄妇女签订《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合同》，与派出所签订管理协议，明确责任，加强协作，为流动人口提供维权、孕环情检测、“四术”免费等服务。全面落实流动人口随入住、随登记、随报告、随建档制度，摸清底数，夯实基础，坚持做到了核查经常化。

二、以人为本，优质服务

一是温馨化宣传增强社区管理的影响力。依托社区活动中心，利用元旦、春节等重大节假日走访慰问流入人口，将各种宣传资料送到流动人口家中，广泛宣传了流动人口的权利和义务。同时，制作了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工作专栏，分发了《流动人口管理与服务联系卡》，及时为流动人口提

供就业、用房、子女上学等方面的便民信息，帮助解决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和问题。二是完善“流动人口之家”。在社区新建之初便预留出200平方米单独作为“流动人口之家”，设立学习课堂、阅览室、图书角，现拥有各类书籍3000余册，供广大流动人口借阅。同时配置了电脑、电视、dvd机和音响和相关光盘。三是同管理同服务的真情承诺。始终坚持亲情化服务理念，全面落实了“坚持一幅笑脸相迎，把流动人口当客人待、把育龄妇女当朋友待，工作办事有耐心、帮助扶持用真心、跟踪服务献爱心”的“一迎二待三心”服务原则，认真开展优生优育知识宣传、避孕节育药具发放、环孕情服务、生殖健康知识咨询等服务，无偿为流动人口提供房屋租赁、就业和致富信息等。几年来，共举办女性生殖保健和健康知识讲座 期，发放生殖保健等宣传资料 份，为流动人口免费提供孕情服务 人（次）。

三、落实责任，规范管理

计生技术服务，真正做到外来人员与户籍人口一样同宣传、同教育、同管理、同服务，真心诚意地解决他们在生育、生产和生活方面的实际困难，让他们真正享受到“市民化待遇”。全面掌握流出重点管理对象生育、避孕节育情况，提高了流动人口管理与服务的实效性，实现了流动人口的动态管理和信息化管理。

四、齐抓共管，综合治理

将流动人口工作纳入社区其他社会事务管理中，充分发挥社区志愿者、协会会员、包街民警等力量，建立以社区为中心的流动人口计生属地管理机制。协调公安、城管等部门密切配合，以“以房管人”为抓手，以现居住地管理为主、户籍管理和单位管理为辅的管理服务模式，努力解决人户分离、环孕情不到位、节育手术落实不及时、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不全面等突出问题。

几年来，在社区干部共同努力下，在社会各方面的支持配合下，我们宁园社区流动人口工作一年一个台阶，“流动人口之家”也初具规模，我们有信心把我们的社区建成环境优美、设施完备、服务优质、管理科学、群众满意的流动人口之家。

老边街道办事处宁园社区

滨江社区“关怀关爱”流动人口总结

根据人口与计划生育协会精神，结合我社区的实际情况，以“惠家工程”为目标。进一步做好流动人口服务和管理工作。认真组织，精心安排；从1月18日开展了一期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关怀关爱”活动。现将开展活动情况总结如下：

- 1、通过社区宣传栏、小黑板组织宣传人员，在社区院内宣传人口与计划生育法规政策、奖励扶助制度、独生子女奖励政策和预防出生缺陷干预措施等。
- 2、发放标语30多条，宣传资料100份。为在辖区经营水果摊刘艳夫妇发放了春联，并感谢一直以来对计生工作支持和宣传。
- 3、利用春节期间开展走访慰问，并做好调查、摸底、登记；同时免费发放了避孕套。
- 4、抓好便民维权，为流动人口服好务；发放用工信息宣传单，使外出流动人口充分就业。

通过各种形式的宣传服务，我社区“关怀关爱”行动更加深入人心，做好流动人口同服务同管理；使广大流动人口在真切感受“关怀关爱”的同时；更加理解和支持了计划生育工作。表示一定支持社区工作，一道共同创建和谐社会。

滨江社区

xx社区流动人口清查活动总结 为了做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工作，推动形成流动人口“一盘棋”工作的格局，我社区近日对辖区内的流动人口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清理清查工作。此次清查活动以流动人口婚育情况为重点，采取上门入户与走访群众相结合的方法，分三个阶段进行：即宣传发动阶段，社区成立此项领导小组，落实工作人员，制定实施方案，积极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排查登记阶段，以登记、清理出生人口为重点，对单位用工、租住户、经商户等人员的基本情况详细的登记；汇总录入阶段，对清查情况进行认真的分析、汇总和总结。

目前，共清查流动人口28人，其中流入人口26人，跨省流动18人，省内流动8人，流出人口2人，办理《婚育证明》20人，通过这次清理清查，进一步提高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水平，维护了流动人口实行计划生育的合法权益。

妇女的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清查登记，准确的掌握了流入已婚育龄妇女的婚育情况，方便以后流动人口的管理工作能有效的开展。

xx社区20xx年流动人口管理工作

总 结

xx社区流动人口管理工作在、镇综治维稳中心、流动人口管理部门的领导和指导下，以流动人口管理的相关法规为指导，按照对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的要求，进一步加大管理力度，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流动人口综合服务率达90%以上，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一定成效。现将全年工作总结如下：

一、完善组织机构，健全制度职责

管理台帐，每季度对流动人口进行排查，及时对新增、离开人员信息进行完善，实行动态管理，为搞好辖区流动人口服

务管理工作打下了基础。

二、加强对流出人口的管理

辖区流出人员的管理一直是我们的流口重点工作之一，要求辖区人员外出时首先到社区填写流动人口婚姻证明，社区盖章后，到街道办事处计生办办理外出流动人口《婚育证明》，已婚育龄妇女同时签订流动人口已婚育龄妇女计划生育协议书，完善相关流出人员的信息管理。

三、通过流管领导小组和计生协会积极开展工作，流管工作进一步深入

自成立了流动人口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和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协会后，积极发挥作用，深入到企业、商家进行法律、法规、政策及优生优育科普宣传，发放宣传资料、避孕药具等，还组织流动人口参加计划生育知识讲座等活动，使流动人口工作进一步深入人心。

公司、生活小区、辖区单位出租屋、街面商铺进行了地毯式的挨家挨户普查登记，共登记流动人口1221人，已婚育龄妇女1220人。社区流动人口、计生工作人员深入商家店铺了解外来流动人员的需求，全年共为流动人口免费发放避孕药具300余盒。

四、明年工作打算

社区在下一年度，流动人口工作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明确工作的目的和意义，摆正自己的位置，端正态度，自觉按照上级党委、政府及主管部门对流动人口管理工作的总体部署开展工作，再接再厉，开创流动人口工作管理新局面。

xx社区综治委员会

20xx年11月20日

20xx年流动人口工作总结

社区认真贯彻落实强化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工作有关文件精神，强化工作职责，采取有力措施，积极有效地开展了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现将一年来流动人口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截止9月底，社区：流出人口147人（男54人、女93人），发证率91%；流入人口506人（男368人、女138人），验证率100%。流动已婚育龄妇女其中：流出已婚育龄妇女69人，流入已婚育龄妇女87人，流入人口育龄妇女纳入管理率为99%。

二、工作开展情况

（一）继续认真落实《国家人口计生委关于促进形成全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一盘棋”格局的意见》和《天生街道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一盘棋”管理落实市民化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进一步明确社区的责任义务，细化了流动人口现居住地管理工作措施及严格的考核奖惩办法。

（二）针对流动人口工作开展情况，社区及时召开半年流动人口工作分析会。会上对上半年流动人口工作取得的成绩和面临的突出问题进行了总结回顾，安排部署下半年流动人口重点工作；明确了举报奖励制度，社区居民举报流动人口违法生育举报情况经核实可奖励100元；会上还对流动人口统计工作、《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条例》相关业务进行了全面培训。

处，对没有《流动人口婚育证》的已责令其限期补办，在清理清查中共发放避孕套300余盒，发放流动人口、防艾知识宣

传品1500多份。

（四）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开展《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条例》学习、宣传活动。全年共开展大型流动人口宣传活动2次，院坝及街头宣传4次，宣讲了流动人口与现居住地人员同管理、同服务、同待遇的优惠政策，共有600多人参加，发放宣传材料600多份，避孕套120只。共发放年历1000余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条例》50余本、优质服务袋500个。

（五）发挥平台作用，加强督促通报。全年新增流动人口信息79条，其中：流入信息46条、流出信息33条。反馈核实信息6条，已反馈核实信息12条，反馈核实信息比例是96%，在已反馈核实信息中查无此人数有1条。

（六）积极发放温馨服务卡，开展生殖健康促进活动。为了更好为流入育龄妇女服务，社区积极上门向流动人口发放了《天生街道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手册》及温馨服务卡》100余份、温馨服务袋和毛巾、餐具洗涤剂等纪念品。社区将流动人口纳入了日常服务管理，定期不定期的为流动人口免费提高生殖健康知识宣传。为流动育龄妇女免费提供生殖健康检查及相关知识知识宣传，每年免费为她们提供一次生殖健康检查，（全年检查人数：42人），免费为她们提供安环、取环、结扎、人流等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流2人，安环一人）落实避孕节育措施，为流动人口提供全方位的优质服务。在流动人口中广泛开展“五好家庭”、“文明市民”的创建评选活动，增强外来人员“道德文明、诚信守法”的意识。

（七）开展“真情帮扶”活动。深入贫困、特困群众家庭中，社区干部和流动人口实行“结对子”、“一帮一”，走访慰问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2户，慰问使用金额共计：300元。出了宣传《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条例》黑板报一期。

（八）、利用节假日，分类开展活动。

在春节期间，开展“外出返乡人员核查”活动，深入辖区流动人口户，宣传教育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政策、避孕节育、生殖保健知识。20xx年5月28日，“六一”儿童节来临之际，社区开展了“书香溢社区，经典润童心”为主题的赠书活动。为9位家住社区的进城务工子女赠送了红色少年经典读物：《雷锋的故事》、《少年毛泽东》、《张海迪》等书籍，并组织大家学习雷锋的一篇日记。

三、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 1、相关部门配合协调不够，在综合治理的工作格局中没有发挥真正的作用。做好流动人口工作单靠社区的力量是远远不够的，需要诸多政府职能部门的支持和配合，并积极发挥其职能作用。
- 2、流动人口管理无专项经费，要开展工作非常困难。
- 3、流动人口管理人员不足，特别是基层负责流动人口工作的人员还兼职其他工作，致使流动人口管理工作不能很好开展。

四、下步工作打算

- 1、进一步加大对流动人口的清理查验工作，加强流动人口台帐的规范化管理，督促padis集成工作平台的管理使用，提高信息回复率。
- 2、从源头上做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的工作。做好外出人员的宣传、教育、培训，落实避孕节育措施，加强流动人口婚育证明查验力度，提高流动人口成年育龄妇女婚育证明的办证率。
- 3、继续加强落实创新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机制工作，督促抓好管理服务的工作，做好《出租、出借房屋单位、个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责任书》、《用工单位、雇主流动人口计

划生育管理和服务责任书》的签订。

二〇xx年九月十九日

流动人口总结篇五

20xx年我社区大力开展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在湖熟街道计生办的正确指导下，结合社区工作实际，狠抓流动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工作现将工作总结如下：

一、网格化管理，筑牢服务根基

龙都社区现有流动人口303人，其中流入人口299人，育龄妇女127人，已婚育龄妇女107人，流出人口4人，已婚育龄妇女2人。

按照“任务相当、方便管理、界定清晰、责任明确”的实际情况，加强服务网络建设，社区计生专干每季度对公安新增流动人员上门进行核对，确保信息准确并及时录入流动人口信息平台，对网格内的各类管理对象底子清、情况明、信息全。

二、立体化联动，实现综合治理

加强与公安部门的协作，严格落实《流动人口婚育证明》查验制度，每月一小查，每季一大查，并登记建档。按照“谁用工谁负责，谁受益谁管理”的原则，要求建设施工单位先查验婚育证明，后签订劳动合同。社区与流入已婚育龄妇女签定计划生育实施合同；与房屋出租户签订房屋出租综合管理责任保证书；社区与驻区单位签订计划生育管理双向服务协议书，进一步稳定低生育水平，为广大流动育龄群众提供计划生育优质服务。

三、均等化服务，生育生活零差别

将流动人口纳入社区服务体系，做到了流动人口与常住人口计生同宣传、同服务、同管理。对新婚流动人口提供个性化新婚咨询服务；对即将怀孕的流动妇女提供优生、优育、优教服务；对流动老年人群提供心理关怀、生活扶持；对已婚流动育龄妇女提供免费技术服务（三、九月份为流入已婚育龄妇女进行b超、访视服务达102人/次。）

四、做好返乡流动人口服务工作

对返乡流动人口及时进行走访，进一步完善档案信息，对未建档人员及时纳入管理，掌握第一手的流动人口信息资料，为返乡服务对象开展一次免费b超、尿检服务，为检查中发现疾病的育龄妇女免费提供技术服务和咨询指导，实行动态跟进服务，提高社区流动人口数据库质量。

20xx年我社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离上级的要求还有差距，有一些困难有待解决，总之，社区流动人口管理工作任重而道远，尽管困难再大，我们社区全体人员都有信心，有决心把流动人口管理工作做得更好。